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顏婉娟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19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fern2734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120058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2J00P012557_1120058250_112D2025725-01.pdf、
112J00P012557_1120058250_112D2025726-01.pdf、
112J00P012557_1120058250_112D202572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擬於明(113)年度邀請
人民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共同辦理「偏鄉共好暨高齡人才
再運用計畫」以及「孤獨處方箋計畫」等兩方案，請貴單
位協助轉知所轄文化健康站有興趣者參與，依說明四提出
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(下稱老盟)112年11月15
日老盟(112)清字第11200001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偏鄉共好暨高齡人才再運用計畫」係老盟鑒於超高齡社
會將屆，為解決偏鄉人口外流及高齡化所產生的照顧需求
與資源不足等問題，擬培力偏鄉建立時間銀行的機制，並
培育高齡人才投入社區照顧互助體系與社區營造工作，強
化社區凝聚力並發展地方文化與特色，以建構在地共好之
生活圈。
- 三、「孤獨處方箋計畫」係為解決人口結構改變及高齡化所帶



來的高齡獨居與孤獨議題，欲培力社區在地中高齡居民成為半專業志工，並共同研議適合在地獨居長者的「處方箋」活動，為獨居長者常見問題提出解方，建立安全互助型的社區支持網絡。

四、為使本計畫遂行，老盟擬邀集近年來長期培力社區高齡人力、推動在地弱勢族群關懷工作之民間團體或社區發展協會，透過地方政府相關單位主管之薦舉後，於113年1月10日前，檢具申請表及計畫書各2份（詳如招募簡章）送該聯盟審核，並於本案核定日起執行至113年12月15日止。

五、檢附來函及旨揭計畫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112年承辦本會文化健康站縣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單位

副本：東西區文健站專業服務團隊、社會福利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